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2011 年 3 月 7 日，根据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66 号文《关于核准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41.4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29,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2,078,686.3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77,121,313.6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 040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50,656,199.06 元，以前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69,918,222.03 元，年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96,383,326.59 元，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515,863.81 元，本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4,953,480.94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98,820,943.72 元。

二、母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 (元)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110061353018010037879	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	活期	3,427,063.3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1100613536085100000835	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110061353608510000563	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60,000,000.00
4	华夏银行北京奥运村支行	10275000000304260	石油勘探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活期	4,359,586.51
5	华夏银行北京奥运村支行	10275000000426369	石油勘探技术研发中心项目、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20,000,000.00
6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601191295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活期	1,686,816.89
7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1314297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41,128,233.88
8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9020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31,288,852.67
9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9054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26,074,043.88
10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1024722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20,711,150.37
11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8750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七天通知存款	5,000,000.00
12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8792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52,345,756.61
13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9214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52,345,756.61

14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878427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10,454,974.56
15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8362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51,650,000.00
16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8848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51,650,000.00
17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700689134	超募资金存储和使用	定期	51,650,000.00
合 计					488,772,235.28

上述存款余额中，累计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66,890,740.93 元，其中，本年度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466,482.59 元，累计扣除银行手续费 7,201.4 元，其中本年度扣除银行手续费 235 元。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经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账户实行专户存储。2011 年 3 月 30 日，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华夏银行北京奥运村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新疆潜能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1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261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活期	6,204,432.87
2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461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通知存款	12,000,000.00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3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587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0,000,000.00
4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595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0,000,000.00
5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608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5,000,000.00
6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553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0,000,000.00
7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561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0,000,000.00
8	昆仑银行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	88812000059760000579	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	定期	10,000,000.00
合 计					83,204,432.87

上述存款余额中，累计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7,992,566.73 元，其中，本年度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88,962.14 元，累计扣除银行手续费 3006.5 元，其中本年度扣除银行手续费 322 元。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6 日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分行（已更名为：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塔里木石油支行）新增设立一个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为 88812000059760000261（以下简称“新专户”），用于甲方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原专户（账号为：88812000059760000012）不再作为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 2011 年 6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 102,920,100.00 元投入建设“潜能恒信西部研究中心——地震数据处理解释”项目，为规范公司募集

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的利益，2012年2月21日，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新疆潜能恒信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潜能”）连同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四方监管补充协议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新专户的监管，于2013年8月20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截至2014年6月30日，新疆潜能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前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子公司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 香港分行	800028551-199	05/31 合同区块	活期	18,748.48
合 计					18,748.48

上述账户累计扣除银行手续费 1,201.52 元，其中，2015 年 1-6 月份发生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963.58 元，。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 2013 年 8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全部剩余超募资金向 BVI 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BVI 子公司）（以下简称“金司南”）增资 7000 万美元，同时同意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增资不超过 7000 万美元，增加的投资将使用全部剩余超募资金进行投入，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该增资事项获得了北京市商务委员会的核准批复及取得商务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并完成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有关变更登记业务，北京市发改委出具了《关于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英属维尔京群岛全资子公司用于渤海 05/31 石油区块勘探开发项目核准的批复》，并完成了国家发改委的核准登记。增资完成后，金司南的投资总额为 7500 万美元，其中 6300 万美元以等值人民币投入，另自有人民币购汇 1200 万美元。2014 年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GOLDEN COMPASS ENERGY LIMITED（以下简称“金

司南”）连同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金司南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前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孙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元）
1	中国民生银行 香港分行	800028560-199	05/31 合同区块	活期	26,825,527.09
合 计					26,825,527.09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上述账户累计扣除银行手续费 684.66 元，2015 年 1-6 月份发生银行手续费人民币 443.21 元。

公司海外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通过参与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组织的国际公开招标，取得了渤海 05/31 石油区块勘探开发权益，并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与中国海油签订了为期 30 年的产品分成合同——《中国渤海 05/31 合同区石油合同》（以下简称“石油合同”），智慧石油成为合同区内勘探、开发、生产作业的作业者。此事项经 2013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3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金司南将以同等金额向智慧石油增资，为 0531 石油勘探区块提供资金保证。2014 年本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SMART OIL INVESTMENT LTD（以下简称“智慧石油”）连同保荐机构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之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智慧石油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前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七、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

一、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77,712.1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17.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250,656,199.06 元，以前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69,918,212.03 元，年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96,383,326.59 元，公司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 2,515,863.81 元，本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4,953,480.94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98,820,943.72 元。	

二、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	否	19,742.52	19,742.52	115.92	14,940.93	75.6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24.56	2,429.18	否	否
2、石油勘探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4,872.56	4,872.56	0	4,080.32	83.7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615.08	24,615.08	115.92	19,021.25	--	--	-624.56	2,429.18	--	--
超募资金投向											
1、设立全资子公司潜能恒信西部	是	10,292.01	10,292.01	135.67	2,770.53	26.92%	2015 年 04 月			否	

[illegible]

	司将向科艾公司补足相对应年度的付款差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经 2011 年 6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 102,920,100.00 元投入建设“潜能恒信西部研究中心”项目。该项目经 2013 年 8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西部研究中心项目部分投资计划的议案》，因公司服务的客户油田信息化及工程一体化计划调整，对该项目部分投资计划进行调整以满足市场和客户的需求，调整后投资总额未变。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投入超募资金 2,770.53 万元。 2、2011 年 12 月 5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北京科艾石油技术有限公司专有技术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 2,200.00 万元购买北京科艾“油气成藏模拟”项目专有技术。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投入超募资金 1,210.00 万元。本项目尚在执行中。 3、经 2013 年 8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与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全部剩余超募资金向 BVI 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目前尚未有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406,050,413.62 元对全资子公司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司南”）增资，同时同意金司南能源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增资不超过 7000 万美元，增加的投资将使用全部剩余超募资金进行投入，不足部分由自有资金补足。经 2013 年 9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3 年 10 月 8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海外全资孙公司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油签订重大石油合同的议案》，同意将由金司南增资给智慧石油全部投资款中的 4000 万美金超募资金，用以保障智慧石油与中国海洋签订的《中国渤海 05/31 合同区石油合同》（以下简称“石油合同”）的顺利实施。经 2014 年 12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根据石油合同勘探进度、实际资金支出需要以及其他项目进展情况，逐笔向金司南募集资金专户及智慧石油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增资超募资金；同时鉴于渤海 05/31 石油区块勘探开发项目工作计划调整，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计划。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金司南向智慧石油增资使用超募资金 4,998 万元，其中用于渤海 05/31 石油区块勘探开发项目的超募资金为 2,315.43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2012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将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中的无形资产计划金额与部分铺底流动资金,总金额共 1,905.30 万元,调整用于购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拂林路 9 号景龙国际大厦 B 座 1-S3 及 2-S3 号房用以存放大型计算机设备的房产。2、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西部研究中心项目部分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西部研究中心从单一处理解释服务转向全方位物探地质工程石油勘探开发一体化服务,其中主要增加了多项油田工程技术服务业务（西部研究中心项目实施主体“新疆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油气开发技术服务”项目，符合行业准入要求）。西部研究中心调整以后的主要建设内容有:购买项目设备安置及人员办公用房屋并进行装修改造,购置物探地质工程一体化服务设备,购买必要的工具软件与技术开发平台并引进

	部分技术人才。项目建成后将具备物探地质工程石油勘探开发一体化服务能力。调整以后项目总投资规模未变，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亦未变。3、2014年12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4年12月31日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计划的议案》，根据渤海05/31石油合同勘探进展,在精细研究、多方调研、充分论证的基础上，证明利用收集的三维地震老资料通过公司特有WEFOX地震成像处理技术等特有技术能够满足合同区现阶段勘探需求,新数据品质得到明显改进，基本满足整体地震解释、地质研究、整体评价、整体认识的要求，在不影响整体勘探钻井进度的前提下，智慧石油调整2014年勘探思路及计划，将原计划2014年度进行的相关三维地震采集工作，变更为直接利用新技术对收集到的合同区内三维地震资料与区块周边老三维资料进行连片重新处理。鉴于上述工作计划调整，调整渤海05/31石油区块勘探开发项目超募资金使用计划，主要调增钻井费用，调整后投资总额未变，超募资金的投入总额亦未发生变化，综合考虑境内外银行存款利率差异及石油合同7年勘探期等因素，公司将根据石油合同勘探进度、实际资金支出需要以及其他项目进展情况，逐笔向金司南募集资金专户及智慧石油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增资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核：截至2011年3月1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21,512,002.00元，为石油勘探地震数据处理中心项目购买北辰房产所用。2、募集资金到位后，经2011年3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募集资金21,512,002.00元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自筹资金（该事项详见2011年4月1日巨潮资讯网、中证网、中国证券网、证券时报网以及中国资本证券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设立全资子公司潜能恒信西部研究中心	设立全资子公司潜能恒信西部研究中心	10,292.01	135.67	2,770.52	26.92%	2015年04月30日	0	否	否
合计	--	10,292.01	135.67	2,770.5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潜能恒信西部研究中心项目： 已经按照超募资金投资计划，将预计使用超募资金 10,292.01 万元转入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新疆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2 年 2 月 9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因目标客户对公司服务需求从传统处理解释业务提升至勘探开发一体化、物探-地质-工程一体化、智能化油田信息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合作模式，为提高经营效率，更大程度上节约成本，2013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3 年 9 月 9 日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西部研究中心项目部分投资计划的议案》，同意西部研究中心从单一处理解释服务转向全方位物探地质工程石油勘探开发一体化服务，其中主要增加了多项油田工程技术服务业务，调整以后项目总投资规模未变，使用超募资金金额亦未变，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为 2015 年 4 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受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影响，国内石油企业勘探开发开支缩减，使得公司传统主营业务需求有所减少，导致该项目建设及投产进度未达到预期。公司已确立由传统技术服务型企业向油气资源与高端找油技术服务相结合的综合性资源型公司转型的目标，目前公司正处于战略转型阶段，公司后续将在综合考虑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和实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基础上，合理安排项目后续建设和后续募集资金使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